

國立嘉義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10 月 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瑞穗廳、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2 樓簡報室、新民校區管理學院 4 樓 414 會議室（視訊會議）

主席：邱義源校長

記錄：許鈞鑫

出席人員：蔡渭水副校長、吳煥烘副校長、徐志平教務長、劉玉雯學生事務長(王正甫組長代)、劉啓東總務長、林翰謙研發長、李瑜章國際長、李安進主任秘書、陳箏繡館長、洪燕竹主任、陳碧秀主任(新民校區)、丁志權院長、劉榮義院長(民雄校區)、黃宗成院長、周世認院長、洪滉祐院長、朱紀實院長、翁義銘主任、陳政見教授(請假)、蔡樹旺副教授(請假)、顏玉雲副教授(民雄校區)、蔡忠道教授(民雄校區)、潘治民教授(請假)、黃光亮教授(請假)、林金樹教授、艾群教授(請假)、章定遠教授、吳子雲簡任秘書、張雯組長、謝竺均同學(請假)、林明謙同學、林晉賢同學(請假)

列席人員：特殊教育學系陳明聰主任(民雄校區)、研發處楊弘道組長

壹、主席報告

兩位副校長及各位校務發展委員大家好。整體校務發展工作須持續推動並努力，針對高等教育大環境改變，尤其是招生不易與少子化問題的衝擊，如各位委員有到校外各界開會，在相關討論高等教育未來發展的場合，可以普遍感受到討論議題往往聚焦在 105 年少子化的問題上，尤其是私立學校，其感受到的危機意識更加強烈，也因此私立學校啟動了諸多期望轉機的措施，以期減緩受衝擊的影響。本校非常感謝校務發展委員們在整體校務發展上提供的許多智慧與建議，進而提高大家危機意識，並進行相關因應與調整。然而，在面對環境改變產生的衝擊，仍應持續就學校特色與強項，做更有效率發揮，且相關因應工作也應儘早啟動與持續推動，目前學校發展基礎與條件尚稱相當穩健，但如能即早做好相關因應準備，維持整體校務發展持續平順、進步是樂觀可見的。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請參閱議程附件 1，頁 5-10）

提案一：本校 103 學年度系所增設、整併、更名、停招（減招）、裁撤案。

執行單位：教務處

項次	102 學年度系所名稱	103 學年度後之系所名稱	備註
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學	同前一學年度	經 102 年 3 月 20 日 院務會

項次	102 學年度系所名稱	103 學年度後之系所名稱	備註
	士班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進修學士班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班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專班		議通過該學系更名為：體育學系、體育學系進修學士班、體育學系體育與健康休閒碩士班、體育學系體育與健康休閒碩專班。 ※依教育部規定學士班須滿3年才同意更名，經查該學系101年更名尚未滿3年，且又提報博士班(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博士班)尚待核定中。 本案業經102年5月28日101學年度第4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決議暫不提報。
2		農學院外籍生全英文授課農業科技碩士學位學程。	原提報102學年度招生，經教育部於102年3月18日臺教高(四)字第1020034386號函示，於103學年度總量提報作業時一併報部。 本案業經102年5月28日101學年度第4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3	微生物與免疫學系碩士班		自102學年度起已無在學生提請同意裁撤。 本案業經102年5月28日101學年度第4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4	獸醫學系進修學士班		自102學年度起已無在學生提請同意裁撤。 本案業經102年5月28日101學年度第4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5	教育學系碩士班	教育學系教育理論碩士班	碩士班招生由原教學分組申請提報為學籍分組。 ※原教育學系碩專班是否同步處理，請討論。 本案經102年6月5日師範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6	教育學系碩士班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7	教育學系碩士班	教育學系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碩士班 教育學系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班	
8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碩士班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	教育學系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專班	
			與教育學系整併後更名並申請提報為學籍分組。

項次	102 學年度系所名稱	103 學年度後之系所名稱	備註
	究所碩專班	教育學系數理教育碩士班	
9	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10	行銷與運籌學系學士班 行銷與運籌學系碩士班	自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行政事務合併運作至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103 年 2 月)，俟整併情形再報部核定。	本案經 102 年 6 月 13 日管理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11	觀光休閒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觀光休閒管理研究所博士班		
12	公共政策研究所碩士班		100 學年度報到 100%、101 學年度 90%、102 學年度至今已無備取生(報名人數分別為 57、20、13)
13	應用化學系博士班		連續 3 年註冊率低於 70%。

決 議：

- 一、項次 1、2、3、4 已於 5 月 28 日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二、項次 5、6、7、8、9 教育學系、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數理教育研究所整併案，自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實施行政整併(聯合運作)，自 103 學年度起實質整併。(暫不報部)
- 三、項次 10、11 行銷與運籌學系、觀光休閒管理研究所整併案，自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實施行政整併(聯合運作)，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實質整併。(暫不報部)
- 四、項次 12 公共政策研究所碩士班自 103 學年度起停招。
- 五、項次 13 應用化學系博士班維持續招。
- 六、公共政策研究所停招後之名額分配移至提案二一併討論。

◎執行情形：已於 102 年 7 月 5 日陳報教育部審查中，預定於 10 月上旬核定。

提案二：本校 103 學年度日間學制各系所招生名額案。

執行單位：教務處

決 議：

- 一、應用歷史學系碩士班調減名額分別移撥到中國文學系、外國語言學系、視覺藝術學系、音樂學系各 1 名。
- 二、應用化學系博士班仍維持原名額招生。
- 三、公共政策研究所停招後之名額分配如下：食品科學系碩士班增加 4 名、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增加 4 名、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增加 2 名。

四、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02 年 7 月 5 日陳報教育部審查中，預定於 10 月上旬核定。

提案三：本校 103 學年度進修學制進修學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案。

執行單位：教務處

決 議：

一、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碩專班調減 3 名及獸醫學系碩專班調減 1 名之招生名額，由農藝學系碩專班招足。原則通過，俟教育部通知公文，在核定招生名額內作調整。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02 年 7 月 5 日陳報教育部審查中，預定於 10 月上旬核定。

提案四(臨時動議)：學雜費收入已不足支付教師的薪資，建請學校研議調高學雜費案。

執行單位：教務處

決 議：附議成立，請相關單位研議。

◎執行情形：教務處已積極規劃學雜費調整事宜，冀望透過財務資訊之公開讓學生、家長及社會大眾瞭解學校經營的拮据，俟教育部來函告知調整事宜與幅度，即可辦理各校區的公聽會，啟動學雜費調整作業。

決定：洽悉，後續仍請配合學校已啟動之相關因應機制，透過改變創造價值產生創新，以適應高等教育環境改變。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師範學院特殊教育中心

案由：師範學院特殊教育中心擬由任務編組改制為學校組織系統之建制單位，提請審議。

說明：

一、師範學院特殊教育中心成立於民國 70 年 10 月 5 日，負責雲嘉地區特殊教育輔導並連結該區域資源導入本校特殊教育師資培育，惟依據本校組

織系統表，該中心為採任務編組之非建制附屬單位，附屬於師範學院，尚未納入建制單位。

- 二、依據教育部 102 年 1 月 22 日函送「101 年度教育部訪視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輔導特殊教育工作績效報告」，訪視委員建議該中心積極爭取納入學校正式組織。教育部並將納入對本校特教中心追蹤考核事項，作為調整委辦(補助)經費之依據。
- 三、因應特教中心納編為本校建制單位案，同步修正「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特殊教育中心設置要點」相關條文。
- 四、檢附 102 年 7 月 3 日奉核可簽呈影本、規劃書、設置要點、設置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102 年 9 月 4 日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 102 學年度第 1 次擴大院務會議紀錄等資料(請參閱議程附件 2，頁 11-38)各乙份，供卓參。

決議：修正通過：

- 一、設置要點請依要點格式修正，第三點「本中心設置主任一人，由特殊教育學系主任或特殊教育學系專任教師兼任之，綜理本中心各項業務，每週減授上課鐘點二小時。另設助理一人，辦理教育部委託之計畫及行政業務。」修正為「本中心設置主任一人，由特殊教育學系主任或特殊教育學系專任教師兼任之，綜理本中心各項業務，每週減授上課鐘點二小時。另設助理一人，辦理教育部委託之計畫及協助其他相關業務。」
- 二、規劃書第九點「如本中心不再承辦教育部委辦或補助工作，將改成本校任務編組之非建制附屬單位或自行裁撤。」修正為「當本中心不再繼續承辦教育部委辦或補助工作，將改成本校任務編組之非建制附屬單位或自行裁撤。」
- 三、後續調整須依規劃書第九點相關機制辦理。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下午 2 時 53 分)